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权转让基本情况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将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暄电子”）51%股权转让给上海亦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宏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截止目前，本次交易双方未正式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

二、终止转让的原因

2019年3月25日，公司收到交易对方亦宏投资的书面通知，鉴于双方对股权转让后标的公司的管理模式等主要条款无法达成一致，亦宏投资决定终止受让公司持有的联暄电子51%股权。

公司经审慎讨论与协商，考虑到与联暄电子股权转让相关的协议尚未签署，各方无需因此支付违约补偿金，同意终止转让联暄电子51%股权。

三、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联暄电子股权转让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因此终止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也不会对本公司当期损益及股东权益产生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